

The background of the book cover is a detailed landscape painting. In the foreground, a large tree with vibrant orange and red autumn leaves frames the left side. A grassy hill slopes down towards a small village. A prominent white church with a tall, pointed steeple and a red roof stands out among other smaller buildings. The background features rolling hills covered in dense, colorful autumn trees under a pale sky.

徐志摩  
小說  
戲劇  
日記

行印社版出文正

徐志摩著

徐志摩小說、戲劇與日記

正文出版社印行

# 輪盤小說集

## 自錄

|                 |   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|
| ■ 輪盤的序          | 一  |
| ■ 自序            | 三  |
| ■ 春痕            | 五  |
| ■ 兩姊妹           | 一六 |
| ■ 老李            | 二二 |
| ■ 一個清清的早上       | 二九 |
| ■ 船上            | 三二 |
| ■ 肉豔的巴黎         | 三六 |
| ■ 『濃得化不開』（星家坡）  | 四三 |
| ■ 『濃得化不開之二』（香港） | 四八 |
| ■ 死城（北平的一晚）     | 五二 |
| ■ 家德            | 六〇 |
| ■ 輪盤            | 六五 |

卞昆岡（戲劇）

二

目錄

|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|-----|
| ■ 登場人物 | 七三  |
| ■ 第一幕  | 七四  |
| ■ 第二幕  | 八三  |
| ■ 第三幕  | 九三  |
| ■ 第四幕  | 一〇七 |
| ■ 第五幕  | 一一三 |

## 自序

在這集子裏，「春痕」，原名「一個不很重要的回想」，是登一九二三年的「努力週報」的，故事裏的主人翁是在遼東慘死的林宗孟先生。「一個清清的早上」和「船上」曾載「現代評論」；「兩姊妹」，老李的慘史，見小說月報。「肉艷的巴黎」即「巴黎鱗爪」的一則，見晨報副刊。「輪盤」不曾發表過。其餘的幾篇都登過新月月刊。

我實在不會寫小說，雖則我很想學寫。我這路筆，也不知怎麼的，就許直着寫，沒有曲折，也少有變化。恐怕我一輩子也寫不成一篇如願的小說，我說如願，因為我常常想像一篇完全的小說，像一首完全的抒情詩，有它特其的生動的氣韻，精密的結構，靈異的閃光。我唸過佛洛伊爾，我佩服。我唸過康賴特，我覺得興奮。我唸過契訶甫曼殊斐兒，我神往。我唸過胡爾佛夫人，我拜倒。我也用同樣眼光唸司德萊賽 (Lytton Strachey) 梅耐爾夫人 (Mrs. Alice Meynell)，譚野柄 (George Santayana) 喬治馬 (George Moore) 赫孫 (W.H.Hudson) 等的散文，我沒有得話說。看，這些天家的作品，我自己對自己說，「這才是文章！文章是要這樣寫的：完美的字句表達完美的意境。高抑列奇界說詩是 Best words in best order。但那樣的散文何嘗不是 Best words in best order。他們把散文做成一種獨立的藝術。他們是藝術家。在他們的筆下，沒有一個字不是活的。他們能使古奧的字變成新鮮，粗俗的變成雅馴，生硬的變成靈動。這是什麼秘密？除非你也同他們似的能從文字裏創造有生命的藝術，趁早別多造孽。」

但孽是造定的了！明知是糟蹋文字，明知寫下來的幾乎全都是 Still-born，還得厚臉來獻醜。我祇有一句自解的話。除了天賦的限度是事實無可勉強，我敢說我確是有願心想把文章當文章寫的一個人。至於怎麼樣寫

才能合時宜，才能博得讀者的歡心的一類念頭，我從不會想到過。這也許也是我的限度的一宗。在這一點上，我期望我自己能永遠倔強：

『我不知道風

是在那一個方向吹』……

這冊小書我敬獻給我的好友通伯和叔華。

志摩十八年五月

# 春痕

## 一、瑞香花——春

逸清早起來，已經洗過澡，站在白漆的鏡臺前，整理他的領結。窗紗裏漏進來的晨曦，正落在他梳櫥齊整漆黑的髮上，像一流靈活的烏金。他清癯的頰上，輕沾着春曉初起的嫩紅，他一雙睫絨密繡的細長妙目，依然含漾着朝來夢裏的無限春意，益發激動了他 Zoroïssus 自憐的習慣，痴痴地儘向着鏡裏端詳。他圓小銳敏的眼珠，也同他頭髮一般的漆黑光芒，在一瀉清利之中，洩漏着幾分憂鬱凝滯，洩漏着精神的饑渴，像清翠的秋山輕罩着幾痕霧紫。

他今年二十三歲，他來日本方滿三月，他遷入這省花家，方只三日。

他憑着他天賦的才調生活風姿，從幼年便想肩長出一對潔白嬌嫩的羽翮，望着精鏤斑斕的晚霞裏，望着出岫倦展的春雲裏，望着層晶疊翠的秋天裏，插翅飛去，飛上雲端，飛出天外去聽雲雀的歡歌，聽天河的水樂，看羣星的聯舞，看宇宙的奇光，從此加入神仙班籍，憑着九天的白玉蘭干，於天朗氣清的晨夕，俯看下界的煩惱塵俗，微笑地生憐，憐憫地微笑。那是他的幻想，也是多數未經生命嚴酷教訓的少年們的幻想。但現實粗狠的大槌，早已把他理想的晶球擊破，現實卑瑣的塵埃，早已將他潔白的希望掩染。他的頭還不會從雲外收回，他的腳早已在污泥裏渾住。

他走到窗前，把窗子打開，只覺得一層濃而且勁的香氣，直刺及靈腑深處，原來樓下院子裏滿地都是盛開的瑞香花，那些紫衣白髮的小姑娘們，受了清露的涵濡，春陽的溫慰，便不能放聲曼歌，也把她們襟底懷中腦邊蘊積著的清香，迎着緩拂的和風，欣欣搖舞，深深吐洩，只是滿院的芬芳，只勾引無數的小蜂，迷醉地環

舞。

三里外的桑抱羣峯也只在和暖的朝陽裏欣然沉浸。

逸獨立在窗前，估量這些春情春意，雙手插在褲袋裏，微曲着左膝，緊嚙住淺絳的下唇呼出一聲幽喟，旋轉身掩面低吟道：『可憐這：萬種風情無地着！』

緊跟着他的吟聲，只聽得竹籬上的門鈴，喧然大震，接着郵差遲重的嗓音喚道：『郵便！』

一時籬上各色的籐花、籐葉輕波似顫動，白菓樹上的新燕呢喃也被這鈴聲喝住。

省花夫人手拿着一張美麗的郵片笑吟吟走上樓來對逸說道：『好福氣的先生，你天天有這樣美麗的禮物到手』，說着把信遞入他手裡。

果然是件美麗的禮物；這張比昨天的更覺精雅，上面寫的字句也更嫵媚，逸看到她別緻的簽名，像燕尾的瘦，梅花的疎，立刻想起她亭亭的影像，悅耳的清音接着一陣複湊的感想，不禁四肢的神經裏，迸出一味酸情，迸出一些涼意。他想出了神，無意地把手裏的香跡，送向唇邊，只覺得蘭馨滿口，也不知香在片上，也不知香在字裏，——他神魂迷蕩了。

一條不甚寬廣，但很整潔的鄉村道上，兩傍種着各式的樹木，地上青草裏，夾綴着點點金色銀色的錢花，這道上在這初夏的清晨，除了牛奶車菜擔以外，行人極少。但此時鈴聲響處，從桑抱山那方向轉出一輛新式的自行車，上面坐着一個西裝的少女，二十歲光景。她黯黃的髮，臨風蓬鬆着，用一條淺藍色絲帶紮住，她穿着一身白紗花邊的夏服，鞋襪也一樣是白色；她豐滿的肌肉，健康的顏色，捷靈的肢體，愉快的表情，恰好與初夏自然的蓬勃氣象和合一致。

她在這清靜平坦的道上，在榆柳濃馥的蔭下，像飛燕穿簾似的，疾掃而過；有時俯僂在前樞上，有時撒開

手試她新發明的姿態，恰不時用手去理整她的外裳，因為孟浪的風尖常常挑翻她的裙裾，像荷葉反捲似的，洩露內觀的秘密。一路的草香味，樹色水聲，雲光鳥語，都在她原來愉快的心境裏，更增加了不少歡暢的景色——她同山中的梅花小鹿，一般的美，一般的活潑。

自行車到籐花雜生的籬門前停了，她把車倚在籬旁，撲去了身上的塵埃，掠齊了鬢髮，將門鈴輕輕一按，把門推開，站在門口低聲喚道：『省花夫人，逸先生在家嗎？』

說着心頭跳個不住，頰上也是點點桃花，染入冰肌深淺。

那時房東太太不在家，但逸在樓上閑着臨帖，早聽見了，就探首窗外，一見是她，也似感了電流一般，立刻想飛奔下去。但她接着喊道；她也看見了：『逸先生，早安，請恕我打擾，你不必下樓，我也不打算進來，今天因為天時好，我一早就出來騎車，便道到了你們這裏，你不是看我說話還喘不過氣來，你今天好嗎？啊，乘便，今天可以提早一些，你飯後就能來嗎？』

她話不會說完，忽然覺得她鞋帶散了，就俯身下去收拾，陽光正從她背後照過來，將她描成一個長圓的黑影，兩支腰帶，被風動着，也只在影裏搖顫，恰像一個大蝸牛，放出他的觸鬚偵探意外的消息。

『好極了，春痕姑娘！……我一定早來……但你何不進來坐一歇呢？……你不是騎車很累了嗎？……』

春痕已經縛緊了鞋帶，倚着竹籬，仰着頭，笑答道：『真多謝你，逸先生，我就回去了，你看你的書吧，小心答不出書，先生打你的手心；』格支地一陣憨笑，她的眼本來秀小，此時連縫兒都沒有了。

她一欠身，把籬門帶上，重複推開，將頭探入；一支高出的籐花，正貼住她白淨的腮邊，將眼瞟着窗口看呆了的逸笑道：『再會罷，逸！』

車鈴一響，她果然去了。

逸飛也似馳下樓去出門望時，只見榆蔭錯落的黃土道上，明明棲着她香輪的踪跡，遠遠一簇白衫，斷片鈴聲，她，她去了。

逸在門外留戀了一會，轉身進屋，順手把方才在她腮邊撩拂那支喬出的簾花，折了下來恭敬地吻上幾吻；他耳邊還只蕩漾着她那「再會罷，逸！」的那個單獨「逸」字的蜜甜音調：他又神魂迷蕩了。

## 二、紅玫瑰——夏

「是逸先生嗎？」春痕在樓上喊道：「這裏沒有旁人，請上樓來。」

春痕的母親是舊金山人，所以她家的佈置，也參酌西式。樓上正中一間就是春痕的書室，地板上鋪着勻淨的臺灣細蓆，疎疎的擺着些几案榻椅窗口一大盆的南洋大櫚，正對着她凹字式的書案。

逸以前上課，只在樓下的客堂裏，此時進她素雅的書屋，說不出一種甜美愉快的感覺。春痕穿一件淺藍色紗衫，髮上的緞帶也換了亮藍色，更顯得嫵媚絕俗。她拿着一管斑竹毛筆，正在繪畫，案上放着各品的色碟和水盂。逸進了房門，她才緩緩地起身，笑道：「你果然能早來，我很歡喜。」

逸一面打量屋內的設備，一面打量他青年美麗的教師連着午後步行二里許的微喘，頗露出些蹣跚的神情，一時連話也說不連貫。春痕讓他一張椅上坐了，替他倒了一杯茶，口裏還不住地說她精巧的寒暄。逸喝了口茶，心頭的跳動才緩緩的平了下來，他瞥眼見了春痕桌上那張鮮艷的畫，就站起來笑道：「原來你又是美術家，真失敬，春痕姑娘，可以准我賞鑒嗎？」

她畫的是一大朵紅的玫瑰真是一枝穠艷露凝香，一瓣有一瓣的精神，充滿了畫者的情感，彷彿是多情的杜鵑，在月下將心窩抵入荊刺瀝出的鮮紅心血，點染而成，幾百闕的情詞哀曲凝化此中。

『那是我的塗鴉，那裏配稱美術，』說着她臉上也泛起幾絲紅暈，把那張水彩趕趕地遞入逸手。

逸又稱讚了幾句，忽然想起西方人用花來作戀愛情感的象徵，記得紅玫瑰是『我愛你』的符記，不禁脫口問道：『但不知那一位有福的，能够享受這幅精品，你不是預備送人的嗎？』

春痕不答：逸舉頭看時只見她倚在。凹字案左角，雙手支着案，眼望着手，滿面緋紅，肩胸微微有些震動。

逸呆望着這幅活現的忸怩妙畫，一時也分不清心裏的反感，只覺得自己的顴骨耳根，也平增了不少的溫度，此時春痕若然回頭：定疑心是紅玫瑰的朱顏，移上了少年的膚色。

臨了這一陣緘默，這一陣色彩鮮明的緘默，這一陣意義深長的緘默，讓窗外桂樹上的小雀，吱的一聲啄破。春痕轉身說道：『我們上課罷，』他就坐下打開一本英文選，替他講解。

功課完畢，逸起身告辭，春痕送他下樓，同出大門，此時斜照的陽光正落在桑抱的峯巔岩石上，像一片斑駁的琥珀，他們看着稱羨一番，逸正要上路。春痕忽然說：

『你候一候，你有件東西忘了帶走。』她就轉身進屋去，過了一分鐘，只見她紅脹着臉，拿着一紙捲遞給逸說：『這是你的，但不許此刻打開看！』接着匆匆說了聲再會，就進門去了。逸左臂夾着書包，右手握着春痕給他的紙捲，想不清她為何如此慌促，禁不住把紙捲展開，這一展開，但覺遍體的纖維，頓時為感激欣喜悲切情緒的彈力撼動，原來紙捲的內容，就是方才那張水彩，春痕親筆的畫，她親筆畫的紅玫瑰——他神魂又迷蕩了。

### 三、茉莉花——秋

逸獨坐在他房內，雙手展着春痕從醫院裏來的信，兩眼平望，面容澹白，眉峯間緊鎖住三四縷愁紋；她病了。窗外的秋雨，不住地淅瀝，他憐愛的思潮，也不住地起落。逸的聯想力甚大，譬如他看花開花放就想起殘紅滿地；身歷繁華聲色，便想起骷髏灰燼；臨到歡會，便想婉別；聽人病苦，便想暮祭。如今春痕病了，在院中割腸膜，她寫的字也失了尋常的勁致，她明天得醫生特許可以准客入見，要他一早就去。逸爲了她病，已經幾晚不安眠，但遠近的思想不時湧入他的腦腑。他此時所想的是人生、老、病、死的苦痛，青年之短促。他懸想着春痕那樣可愛的心影，疑問像這樣一朵艷麗的鮮花，是否只要有戀愛的溫潤便可常保美質；還是也同山谷裏的茶花，籬上的籐花，也免不了受風摧雨虐，等到活力一衰，也免不了落地成泥。但他無論如何拉長縮短他的想像，總不能想出一個老而且醜的春痕來！他想聖母瑪麗不會老，觀世音大士不會老，理想的林黛玉不會老，青年理想中的愛人又如何會老呢？他不覺微笑了。轉想他又沉入了他整天整晚迷戀的夢境；他最恨想過去，最愛想將來，最恨回想，最愛前想，過去是死的醜的痛苦的枉費的；將來是活的美的幸福創造的；過去像塊不成形的頑石，滿長着可厭的蝟草和刺物；將來像初出山的小澗，只是在青林間舞蹈，只是在星光下歌唱，只是在精美的石櫟上進行。他廿餘年麻木的生活，只是個不可信，可厭的夢；他只求拋棄這個記憶；但記憶是富有黏性的，你愈想和他脫離，結果膠附得愈緊愈密切。他此時覺得記憶的壓制愈重，理想的將來不過只是烟淡雲稀，渺茫明滅，他就狠勁把頭搖了幾下，把春痕的信摺了起來，披了雨衣，換上雨靴，挾了一把傘獨自下樓出門。

他在雨中信步前行，心中雜念起滅，竟走了三里多路到了一條河邊。沿河有一列柳樹，已感受秋運，枝條的翠色，漸轉蒼黃，此時彷彿不勝秋雨的重量凝定地俯看流水，粒粒的淚珠，連着先凋的葉片，不時掉入波心，悠然浮去。時已薄暮，河畔的顏色聲音，只是淒涼的秋意，只是增添惆悵人的惆悵。天上綿般的雲似乎提議來

裏埋他心底的愁思，草裏斷續的蟲吟，也似輕嘲他無聊的意緒。

逸蹣跚了半響，不覺秋雨滿襟，但他的思想依舊纏綿在戀愛老死的意義，他忽然自言道：「人是會變老，會變醜，會死會腐朽，但戀愛是長生的；因為精神的現象決不受物質法律的支配；是的，精神的事實，是永久不可毀滅的。」

他好像得了難題的答案，胸中解釋了不少的積重，抖下了此衣上的雨珠，就轉身回歸家的路。

他在路上無意中走入一家花舖，看看初菊，看看遲桂，最後買了一束茉莉，因為它香幽色澹，春痕一定喜歡。

他那天夜間又不曾安眠，次日一早起來，修飾了一晌，用一張藍紙把茉莉裹了，出門往醫院去。

「你是探望第十七號的春痕姑娘嗎？」

「是！」

「請這邊走！」

逸跟着白衣灰色裙的下女，沿着明敞的走廊，一號，二號，數到了第十七號。淺藍色的上門，釘着一張方形的白片，寫着很戢目的英字：

「No. 17 Admitting no visitors except the patient's mother and Mr. Yi」

「第十七號，

除病人母親及逸君外他客不准入內。」

一陣感激的狂潮，將他的心腑淹沒；逸回復清醒時，只見房門已打開，透出一股辛酸的藥味，裏面恰絲毫不聞音息。逸脫了便帽。貼著足尖，進了房門——依舊不聞音息。他把房門掩上，回身看時，只見這間長形的

室內，一體白色，白牆白床，一張白毛氈蓋住的沙發，一張白漆的搖椅，一張小茶几，一個唾盂。床安在靠窗左側，一頭用矮屏圍着。逸走近床前時，只覺靈魂底裏發出一股寒流，冷激了四肢全體。春痕臥在白布被中，頭戴白色沙巾，墊着兩個白枕，眼半闔着，面色慘澹得一點顏色的痕跡都沒有，幾於和白枕白被不可辨認，床邊站着一位白巾白衣態度嚴肅的看護婦，見了逸也只微領示意，逸此時全身的冰流重復入靈腑，凝成一對重熱的淚珠，突出眶簾。他定了定神俯身下去，小語道：『我的春痕，你……吃苦了！……』那兩顆熱淚早已跟著顫動的音波在他面上築成了兩條淚溝，後起的還頻頻湧出。

春痕聽了他的聲音，微微睜開她倦絕的雙睫，一對鉛似重鈍的眼球正對着他熱淚溶溶的濕眼；唇腮間的筋肉稍稍緩弛，露出一些勉強的笑意，但一轉瞬她的腮邊也濕了。

『我正想你来，逸，』她聲音雖則細弱，但很清爽，『多謝天父，我的危險已經過了！你手裏拿的不是給我的花嗎？』說着笑了，她真笑了。

逸急忙把紙包打開，將茉莉遞入她已從被窩裏伸出的手，也笑說道：『真是，我倒忘了：你愛不愛這茉莉你。』

春痕已將花按在口鼻間，闔攏了眼，似乎經不住這強烈香味；點了點頭，說：『好，正是我心愛的；多謝逸就在床前搖椅上坐下，問她這幾日受苦的經過。

過了半點鐘，逸已經出院，上路回家。那時的心影，只是病房的慘白顏，耳畔也只是春痕零落孱弱的聲音。——但他從進房時起，便引起了一個奇異的幻想。他想見一個奇大的墳窟，沿邊齊齊列着黑衣送葬的賓客，

這窟內黑沉沉地不知有多少深淺，裏面却埋着世上種種的幸福，種種青年的夢境，種種悲哀，種種美麗的希望，種種污染了殘缺了的寶物，種種恩愛和怨艾，在這些形形色色的中間，又埋着春痕和在病房一樣的神情，和他自己——春痕和他自己！

逸——他的神魂又是一度迷蕩。

#### 四、桃花李花處處開——十年後春

此時正是清明時節，箱根一帶滿山滿谷，盡是桃花李花競艷的盛會。這邊是紅錦，那邊是白雪，這邊是火燄山，那邊是銀濤海；春陽也大放驕矜艷麗的光輝來籠蓋這驕矜艷麗的花園，萬象都穿上最精美的袍服，一體的歡欣鼓舞，慶祝春明。整個世界，只是一個嫵媚的微笑；無數的生命，只是報告他們的幸福：到處是歡樂，到處是希望，到處是春風，到處是妙樂。

今天各報的正刊上，都用大號字登着歡迎支那偉人的字樣。那偉人在國內立了大功，做了大官，得了大名，如今到日本，他從前的留學國，來遊歷考察，一時哄動了全國注意，朝野一體歡迎，到處宴會演說，演說宴會，大家爭求一睹豐采；尤其因為那偉人是個風流美丈夫。

那偉人就是十年前寄寓在省花字瑞香花院子裏的少年；他就是每天上春痕姑娘家習英文的逸。

他那天記起了他學生時代的踪跡，忽發雅興，坐了汽車，繞着桑抱山一帶行駛遊覽，看了燦爛繽紛的自然，呼着香甜溫柔的空氣，甚覺舒暢愉快。

車經過一處鄉村，前面被一輛載木料的大車攔住了進路，只得暫時停着等候。車中客正瞭望桑抱山一帶秀特的羣峯，忽然春痕的愛影，十年來被事業塵埃所掩翳的愛影，忽然重復歷歷心中，自從那年匆匆被召回國，便

不聞春痕消息，如今春色無恙，却不知春痕何往？一時動了人面桃花之感，連久乾的眼眶也重複潮潤起來。

但他的注意，却半在觀察村街的陋況，不整齊的店舖，這裏一塊鐵匠的招牌，那裏一張頭痛膏的廣告，別饒風趣。

一家雜貨舖裏，走來一位主客，一個西裝的胖婦人，她穿着藍呢的冬服，肘下肩邊都已霉爛，頭戴褐色的絨帽同樣的破舊，左手抱着一個將近三歲的小孩，右臂套着一籃的雜物——兩顆青菜，幾枚蛤蜊，一枝蠟，幾匣火柴，——方才從店裏買的，手裏還挽着一個四歲模樣的女孩，穿得也和她母親一樣不整潔。那婦人蹣跚著從汽車背後的方向走來，見了這樣一輛美麗的車和車裏坐着的華服客，不覺停步注目。遠遠的看了一晌，她索性走近了，緊靠着車門，向逸上下打量。看得逸到煩膩起來，心想世上那有這樣臃腫倦曲不識趣的婦人……

那婦人突然說英語道：『請饒恕我，先生，但你不是中國人逸君嗎？』

他又逢到了一個看了報上照片崇拜英雄的下級婦女；但他還保留他紳士的態度，微微欠身答道：『正是，夫人，』淡淡說着，漫不經意的模樣。

但那婦人急接說道：『果然是逸君！但是難道你真不認識我了？』

逸免不得睜眸向她辨認：只見豐眉高顴；鼻樑有些陷落，兩腮肥突，像一對熟桃；就祇那細小的眼眶，和她方才『逸君』那聲稱呼，給他一些似曾相識的模糊印象。

『我十分的抱歉，夫人！我近來的記憶力實在太差，但是我現在敢說我們確是曾經會過的。』

『逸君你的記憶真好！你難道真忘了十年前伴你讀英文的人嗎？』

逸跳了起來，說道：『難道你是春……』但他又頓住了，因為他萬不能相信他腦海中一刻前活潑可愛的心影，會得幻術似的變形為眼前粗頭亂服左男右女又肥又蠢的中年婦人。

但那婦人却絲毫不顧戀幻象的消散，絲毫不感覺哲理的憐憫；十年來做妻做母負擔的專制，已經將她原有的浪漫根性，殺滅盡淨，所以她寬弛的喉音替他補道：『春……痕，正是春痕，就是我，現在三，……夫人。』

逸只覺得眼前一陣昏沉，也不會聽清她是三什麼的夫人，只瞪着眼呆頓。

『三井夫人，我們家離此不遠，你難得來此，何不乘便過去一坐呢？』

逸只微微的領首，她已經將地址吩咐車夫，拉開車門，把那小女孩先送了上去，然後自己抱着孩子挽着筐子也擠了進來。那時攔路的大車也已經過去，他們的車，不要三分鐘就到了三井夫人家。

一路逸神意迷惘之中，聽她訴說當年如何嫁人，何時結婚，丈夫是何職業，今日如何湊巧相逢，請他不要介意她寒素嘈雜的家庭，以及種種等等，等等種種。

她家果然並不軒敞，並不恬靜。車止門前時，便有一個七八歲赤腳亂髮的小孩，高喊着：『娘坐了汽車來了……』跳了出來。

那漆鬆駁落的門前，站着一位滿面皺紋，彎背駝腰的老婦人，她介紹給逸，說是她的婆婆；老太太只咳嗽了一聲，向來客和她媳婦，似乎很好奇似地瞅了一眼。

逸一進門，便聽得後房哇的一聲嬰兒哭；三井夫人報怨她的大兒子，說定是他頑皮又把小妹驚醒了。逸隨口酬答了幾句話，也沒有喝她紫色壺倒出來的茶，就伸出手來向三井夫人道別，勉強笑着說道：『三井夫人，我很羨慕你豐滿的家庭生活，再見罷！』

等到汽車輪已經轉動，三井夫人還手抱着襁褓的兒，身旁立着三個孩子，一齊殷勤地招手，送他的行。

那時桑抱山峰，依舊沉浸在艷日的光流中，滿谷的櫻花桃李，依舊競賽妖艷的顏色，逸的心中，依舊涵蘊着春痕當年可愛的影像。但這心影，只似夢裏的紫絲灰線所織成，只似遠山的輕靄所形成，澹極了，微妙極了，只要蠅蚊的微喻，便能刺碎，只要春風的指尖，便能挑破……

(完)